
厦门松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委员会对 2025 年度受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厦门松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作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根据财政部、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以下简称“审计委员会”）对 2025 年度受聘的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具体情况汇报如下：

一、2025 年度财务报告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一）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1 年 7 月 18 日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 128 号

首席合伙人：钟建国

2025 年末合伙人数量：250 人

2025 年末注册会计师数量：2,363 名

诚信记录：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4 次、监督管理措施 18 次、自律监管措施 13 次，纪律处分 5 次，未受到刑事处罚。112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15 人次、监督管理措施 63 人次、自律监管措施 42 人次、纪律处分 23 人次，未受到刑事处罚。

（二）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天健于 2017 年首次获聘为本公司财务报告审计机构，2025 年是其连续第 10 年担任公司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了《关于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天健担任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公司审计委员会对该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一致同意意见。

（三）2025 年审计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

按照《审计业务约定书》，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和其他执业规范，天健对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及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同时对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等进行检查并出具了专项报告。

经审计，天健认为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在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就会计师事务所和相关审计人员的独立性、审计工作小组的人员构成、审计计划、风险判断、风险及舞弊的测试和评价方法、年度审计重点、审计调整事项、初审意见等与公司管理层和治理层进行了沟通。

二、审计委员会对财务报告会计师事务所监督情况

根据公司《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等有关规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如下：

（一）会计师事务所选聘

2025年3月17日，第三届审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审计委员会对天健的专业资质、业务能力、独立性、诚信状况、过往审计工作情况及其执业质量等进行了认真审查，认为其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恪尽职守，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能够满足公司财务报告审计工作的要求，同意续聘天健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公司于2025年3月1日启动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工作。委员会对候选机构进行了综合评估，包括其执业质量、服务能力、诚信状况、以往年度审计表现及团队稳定性等因素，履行了选聘、监督及建议职责。经审慎评估，审计委员会于2025年3月17日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向董事会提议续聘原会计师事务所，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

（二）年度报告审计

1. 2025年11月21日，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与天健就公司预审工作进行访谈，主要讨论了公司的业绩情况、重大事项、越南生产基地审计安排等事项。审计委员会提出审计机构应关注越南松霖审计、公司商誉减值测试等工作。

2. 2026年1月11日，天健向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进行了年度审计审前汇报，主要汇报了2025年财务报表审计相关事项，包括人员构成、工作时间计划等。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未提出异议。

3. 2026年3月17日，天健向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进行了年度审计总结汇报，天健介绍了审计范围与执行概况、财务业绩与关键数据变动分析、重大审计调整与事项说明及关键风险事项与审计应对等，审计委员会就公司业绩下滑合理性、商誉减值评估、应收款回函、存货增长及越南公司审计质量等风险点提出了问题，年审会计师就上述问题逐一进行了回复与说明，审计委员会及独立董事认为其回应具有合理性，审计程序执行到位。当天，审计委员会召开会议，并审议通过了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等议案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三、总体评价

公司审计委员会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厦门松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充分发挥专业委员会的作用，对会计师事务所相关资质和执业能力等进行了审查。在年报审计期间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的讨论和沟通，督促会计师事务所及时、准确、客观、公正地出具审计报告，切实履行了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的监督职责。

公司审计委员会认为天健在公司年报审计过程中坚持以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表现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素质，按时完成了公司 2025 年度报告审计相关工作，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完整、清晰、及时。

天健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近一年审计过程中，天健也就公司业务发展和管理提升等方面提供了有价值的管理建议。

特此报告。

厦门松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 3 月 31 日